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F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1)

董事會會議通告

PF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將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九日 (星期四) 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183 號中遠大廈 44 樓 4409 室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 (其中包括)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第三季度業績及其刊發，及考慮派發中期股息 (如有)。

承董事會命

PF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霍玉堂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霍玉堂先生 (主席)、謝青純女士、鐘楚堅先生及霍潔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凱媛女士、唐永智先生及關子臻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通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登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pfs.com.hk 刊登。